附件1

长白石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要求

一、地理标志产品名称

长白石。

二、申请机构

吉林省白山市长白朝鲜族自治县人民政府。

三、产地范围

吉林省白山市长白朝鲜族自治县马鹿沟镇现辖行政区域。

四、质量要求

(一)原料要求

- 1. 原料产地。原料产出于东经 128° 11′ 43″ ~128° 12′ 34″, 北纬 41° 27′ 10″ ~41° 27′ 49″的区域范围。
- 2. 原料特征。为原生矿料,以浅灰色、淡青黄色为主的晶质矿物集合体,鳞片变晶结构、变余凝灰结构、隐晶质结构,块状构造,具贝壳状断口。
- 3. 矿物成分。主要矿物组成为高岭石族矿物,以珍珠陶石、 迪开石、高岭石、埃洛石及其过渡矿物为主的多种矿物组合黏土 岩。

(二)加工工艺

开采→选料→解料→雕刻→抛光。

加工要点:

- **1. 开采。**根据矿山岩层构造,剥离矿带后采用手工作业方式开采。
- **2. 选料。**根据石料本身的颜色、形状、纹理、透明度、瑕疵等特征,选择雕刻产品目标。
- **3.解料。**按石头纹路走向切割石料,去除杂质、裂纹等瑕疵,形成料坯。
- **4. 雕刻。**琢磨加工料坯至所需形状,根据石材特点雕刻至 线条流畅,形态逼真。
- 5. 抛光。对雕刻好的产品表面进行精细打磨,去除雕刻刀痕,充分显现石材的特质和天然色泽。配合上蜡、过油,增加亮度和光润。

(三)质量特色

- 1. 感官特色。产品以白山松水、福佑平安等系列题材为主,体现长白山文化特点。以黄、灰等颜色为主,呈透明至微透明,常含有粟粒斑点,可见蜡状和油脂光泽,质地细腻、温润,印面平整,雕刻精美。
- **2. 理化指标。**摩氏硬度 2. 0~3. 0,密度 2. 50~2. 70g/cm³, 折射率 (点测法) 1. 56~1. 60。
- **3. 安全及其他质量要求。**产品安全及其他质量要求应符合 国家相关规定。

五、专用标志使用

长白石产地范围内的生产者,可向吉林省白山市长白朝鲜族

自治县知识产权管理部门提出使用"地理标志专用标志"的申请, 经吉林省知识产权局审核,报国家知识产权局核准后予以公告。 长白石的检测机构由吉林省知识产权局在符合资质要求的检测 机构中选定。